**教　育　部**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壹、現行法定職掌：根據中華民國101年2月3日修正公布教育部組織法與規定**

 **一、機關主要職掌：**

（一）依據教育部組織法規定，本部設立之目的為辦理全國教育業務。

（二）另依據教育基本法第9條規定，中央政府之教育權限如下︰

1.教育制度之規劃設計。

2.對地方教育事務之適法監督。

3.執行全國性教育事務，並協調或協助各地方教育之發展。

4.中央教育經費之分配與補助。

5.設立並監督國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

6.教育統計、評鑑與政策研究。

7.促進教育事務之國際交流。

8.依憲法規定對教育事業、教育工作者、少數民族及弱勢群體之教育事項，提供獎勵、扶助或促其發展。

前項列舉以外之教育事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其權限歸屬地方。

 （三）依據國民體育法相關規定，以鍛鍊國民健全體格，培養國民道德，發揚民族精神及充實國民生活為宗旨；並依據個人需要，主動參與適當之體育活動，以促進國民體育之均衡、普及發展。

 （四）統籌處理全國青年發展事務，培養全方位青年人才，使青年成為社會及國家棟樑。

 **二、內部分層業務：**

 （一）綜合規劃司職掌：整體教育政策綜合企劃、研究發展、管制考核事項、原住民族及少數族群教育、學校衛生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二）高等教育司職掌：高等教育政策之規劃、大學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三）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職掌：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之規劃、技專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四）終身教育司職掌：社會教育、成人教育、社區教育、進修補習教育、家庭教育、高齡教育、本國語言文字標準訂定與推廣工作、教育基金會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與所屬社會教育機構之督導、協調及推動事項。

 （五）國際及兩岸教育司職掌：國際與兩岸教育學術交流、國際青年與教育活動參與、海外華語文教育推廣、留學生、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與陸生之輔導、外僑學校、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與海外臺灣學校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六）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職掌：師資培育政策、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師資培育大學之獎補助與評鑑、教師專業證照與實習、教師在職進修、教師專業組織輔導、教師專業發展、藝術教育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 項。

 （七）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職掌：學校資訊教育、環境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人文社會、科技教育政策之規劃、協調與推動、學術網路資源與系統之規劃及管理事項。

 （八）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職掌：學生事務之輔導及行政監督、學校全民國防教育、校園安全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之管理及輔導，特殊教育政策之規劃、推動及行政監督事項。

 （九）秘書處職掌：事務管理、採購及工程管理、文書處理、檔案管理、學產管理等事項。

 （十）人事處職掌：教育人事政策之規劃、推動及相關法規之研修、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人事事項。

 （十一）政風處職掌：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政風事項。

 （十二）會計處職掌：辦理歲計、審核、會計事項及主計人員之管理事項。

 （十三）統計處職掌：掌理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各級學校統計事項。

 （十四）法制處職掌：法規案件之審查、法規之整理及檢討、法規疑義之研議及闡釋、訴願案件之審議、中央級教師申訴案件之評議、其他有關法制、訴願及教師申訴事項。

 （十五）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儲金監理會職掌：辦理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收支、管理、運用事項之監督及考核業務。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政務次長

高等教育司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綜合規劃司

終身教育司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常務次長

政務次長

部長

主任秘書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秘書處

人事處

政風處

會計處

統計處

法制處

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儲金監理會

單位：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機關名稱 | 職員 | 駐警 | 工友 | 技工 | 駕駛 | 聘用 | 約僱 | 合計 |
| 本部合計 | 390 | 21 | 16 | 4 | 13 | 50 | 23 | 517 |
| 本部 | 375 | 20 | 14 | 3 | 13 | 46 | 18 | 489 |
|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 15 | 1 | 2 | 1 | 0 | 4 | 5 | 28 |

**貳、本部106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部教育施政核心理念為「以國民學習權取代國家教育權，實現以學習者為中心的教育」，並以「讓學生快樂學習」、「讓家長減輕負擔」、「讓教育跟上時 代」及「培養成熟的公民」為目標，致力於「階段性落實適性發展的十二年國 教」、「再造務實致用的技職教育」、「發展創新特色的高等教育」、「培養學生的前瞻應用能力」、「培育宏觀視野的國際人才」、「建構公共多元的終身教 育」、「充裕專業的優質師資」、「保障弱勢學生的受教權益」、「促進多元族群發展的教育」、「提供優質公共的學前教育」、「營造安全永續的友善校園」、「協助職涯探索、職場體驗及創新創業」、「深化公共參與及國際體驗」、「培養學生規律的運動習慣」、「營造全民樂活的運動環境」、「實現國際卓越的競技實力」及「提升資源配置效益」等17項施政重點；以均優教育滋養共好社會，以適性發展活絡學生興趣，以多元學習開展殊異成就路徑，以公平資源分配實踐社會正 義，以國民學習權超越國家教育權，以前瞻教育深化未來公民知能，期為全民打造一個更美好的國家。

本部依據行政院106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06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及重點如 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一）深化各級人才培育，提升整體教育品質；整合各階段教育，強化國際競爭力，因應世界潮流。

（二）推動十二年優質國民基本教育，回應社會期待與需求；落實國中適性輔 導，協助學生發掘自我興趣與潛能，選擇最適進路；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多元適性發展，培養多元生涯發展觀；強化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生涯輔 導，發揮適性揚才之目標；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優質認證，精進學校整體辦學績效，提升學生受教品質。

（三）落實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確保學前教保品質；實踐幼兒園課綱理念及發展合宜課程與教學，強化教保服務人員之教保專業能力；建構提升教保服務品質之輔導網絡，整合幼兒園輔導資源；逐步擴大近便性與可及性兼具之教保服務，滿足家長教保服務需求；充實並改善教保環境設施設備，提升幼兒學習環境；擴充全國教保資訊網的功能，強化政策理念之宣導。

（四）縮短學用落差，建構優質人力；積極推動「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計畫」，提升技職教育整體競爭力；推動「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帶動產學合作人才培育及智財加值；強化學習內容與實務之關聯，提升專業及應用基礎能力；強化跨域及國際移動的能力，積極培養就業所需的適應力及軟實力；落實技職教育宣導，強化技專校院與高職策略聯盟；協助大學依其優勢及特色，發展創新轉型辦學典範，協助高階人力媒合至各專業領域，維護退場學校師生員工權益，促進學校展現辦學特色，提升國際競爭力。

（五）提升高等教育品質，邁向高等教育國際化；完善多元評鑑機制及精進教研品質與經營效能；推動「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 力；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引導學校依其定位發展多元競爭特色；深化國際交流平臺，善盡國際公民義務；雙向學習交流，促進國際人才培育；推動華語文八年計畫，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促進跨境教育合作，加強國際連結。

（六）培育尊重多元差異及專業自主的教師，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師資培 育；鼓勵教師同儕間成立教師專業發展學習社群，扣緊教師有效教學與回應學生學習需求；推動以學生為學習主體之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並以學校美感教育為推動核心，增進學生生活美學素養。

（七）建構終身學習社會，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結合資源進行預防性家庭教育工作，強化親職教育及婚姻教育之實施；建構樂齡學習體系，規劃高齡教育推廣活動；輔導教育基金會健全發展，結合民間資源推動終身教育；辦理本土語言獎勵與推廣工作，建置語言學習資源；推動圖書館創新服務及社教機構科技服務發展計畫，建構智慧優質的學習環境。

（八）整合弱勢扶助就學，實現社會公義關懷；持續推動多元助學措施，保障弱勢學生就學機會；完善身心障礙學生就學環境，確實保障身心障礙學生權益；精耕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方案，確保原住民族學生受教權益；推動新移民子女教育扶助措施，健全新移民子女學習之全面關照；落實城鄉教育平衡發展，以提升弱勢學生學習成就；推動弱勢青年學生職場體驗措施，提升就業力與職涯規劃能力。

（九）推動前瞻教育，培養學生問題解決、跨域整合、多元創新及團隊合作等前瞻能力；推動數位學習，建置自主與適性化的數位學習環境與模式，提供城鄉均等的學習機會；提升教育學術研究骨幹網路頻寬效能，厚植雲端學習基礎環境；提升校園無線網路品質，增進教師數位科技專業知能；發展開放式線上課程，提供全民終身學習機會。配合創新產業發展，推展前瞻與跨領域教育基盤計畫，培育科技人力素質並促進人文社會科學教育發 展。

（十）營造友善校園環境，促進學生身心健康；建立校園溫馨和諧互動模式，形塑友善之人權校園；健全校園輔導體制，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及生命教育；防制校園霸凌、學生涉入不良組織及藥物濫用；推動健康促進與學校衛生事務，建構學校教職員工生健康環境；深化教育替代役男服務，擴大役政人力資源。

（十一）促進青年職涯發展，提升青年競爭力；擴大青年公共參與管道，加強青年公共參與，落實青年賦權；推動服務學習及海外志工服務，拓展青年國際參與及壯遊體驗學習管道。

（十二）優化體育課程及教學品質，培養學生規律運動習慣，從學校體育著手強化國民體能；蓬勃運動風氣，普及運動指導人力，提升國民規律運動習慣；建構完善「選訓賽輔獎」制度，強化全國各級運動選手培訓體系，提升國家競技運動競爭實力；拓展國際活動空間，積極參與國際體育運動組織與活動，爭取主辦國際運動賽會及擔任國際運動組織職務；推動運動服務業發展計畫，開創運動服務產業異業合作模式，培育產業人 才，增加運動服務產業產值及就業；賡續改善各類型運動設施，建構自行車道路網及完善培訓環境。

**二、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 關鍵策略目標 | 關鍵績效指標 |
| --- | --- |
| 關鍵績效指標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年度目標值 |
| 一 | 階段性落實適性發展的十二年國教 | 1 | 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優先免試入學總招生名額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招生名額÷本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總核定招生名額×100％ | 5.5％ |
| 二 | 培養學生的前瞻應用能力 | 1 | 技專校院專任教師具實務經驗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技專校院任教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專任教師具實務經驗人數÷本年度技專校院任教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專任教師總人數× 100％ | 51％ |
| 2 | 學生參與創新創業課程後組成之創業團隊數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學生參與創新創業課程後組成之創業團隊數 | 450隊 |
| 3 | 學生參與數位應用或前瞻能力相關課程成長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學生參與數位應用或前瞻能力相關課程人次－上年度學生參與數位應用或前瞻能力相關課程人次）÷上年度學生參與數位應用或前瞻能力相關課程人次×100％ | 5％ |
| 4 | 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南向國家學生人數（含華語生）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南向國家（東協+印度）學生人數總和 | 33,000人 |
| 三 | 維護國民的多元學習權益 | 1 | 成人參與學習比率 | 3 | 問卷調查 | 本年度18歲以上成人透過多元終身學習管道參與學習人數÷本年度全國18歲以上成人總人數×100％（前述18歲以上成人不包含正規教育學制在學學生） | 31.5％ |
|  |  | 2 | 降低國小代課教師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國小代課教師人數÷本年度全國國小教師總人數×100％ | 8％ |
|  |  | 3 | 各類學伴陪伴偏鄉及相對不利地區學童數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參與數位學伴計畫之學生人數＋大手攜小手計畫所服務之學生人數＋國際學伴計畫所服務之學生人數＋參與夜光天使點燈專案之學生人數 | 3,300人 |
|  |  | 4 | 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增能培訓通過評量合格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增能培訓通過評量合格人數÷本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增能培訓人數×100％ | 50％ |
| 四 | 營造安全永續的友善校園 | 1 | 公共化幼兒園班級數成長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公共化幼兒園班級數-上年度公共化幼兒園班級數)÷上年度公共化幼兒園班級數× 100％ | 1％ |
| 2 | 耐震補強及整建工程完成發包累計比率 | 1 | 進度控管 | 本年度累計完成補強及整建工程發包之校舍棟數÷預定補強及整建工程發包之校舍總棟數× 100％ | 30％ |
| 五 | 協助青年職涯發展及提升公共參與 | 1 | 提供青年職涯探索、職場體驗及創新創業機會數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提供青年職涯探索、職場體驗及創新創業機會總數 | 118,000個 |
| 2 | 青年參與志工服務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15至30歲青年參與國內外志願服務總人次÷本年度15至30歲青年總人數×100％ | 5.7％ |
| 六 | 推展全民健康運動及提升國際競技實力 | 1 | 實施在校運動150分鐘校數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實施在校運動150分鐘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數÷本年度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總校數×100％ | 65％ |
| 2 | 運動服務產業經濟產值年增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運動服務產業經濟產值－上年度運動服務產業經濟產值）÷上年度運動服務產業經濟產值×100％ | 1.6％ |
| 3 | 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依據奧亞運各單項運動協會遴派代表隊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 | 540面 |
| 七 |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 1 |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 92％ |
| 2 |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 5％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参、本部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1. **前（104）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 年度績效目標 | 衡量指標 | 原定 目標值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 --- | --- | --- | --- |
| 一、深化人才 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 | 1.學生出國進修交流、出席國際會議人數或參加國際競賽獲獎人數 | 36,334人次 | 就「深化人才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指標」，本部業透過「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邁向頂尖大學計畫」2計畫進行補助，104年度已達成以下績效：一、學生出國進修交流（含論文發表及展演）計4萬5,908人次。二、學生出席國內外國際會議人數計1萬4,741人次。三、學生參與國際競賽獲獎計1,874人次。四、總計達6萬2,523人次。 |
| 2.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境外學生人數 | 102,000人數 | 104年度大專校院境外學生為11萬 0,182人，達成目標值。其中學位生部分，僑生人數為2萬2,918人，外生人數為1萬5,792人，陸生人數為7,813人，另各類非學位生計6萬3,659人。 |
| 3.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免試入學比率 | 77％ | 104學年度核定招生總名額29萬8,063人，免試入學總名額28萬0,497人，其免試入學招生人數占核定總招生人數之比率為94.11％。 |
| 4.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短期研習人數 | 17,000人數 | 104年165所大專校院共計選送2萬 1,233名學生出國研修或實習，已達成原定目標值，亦較103年度成長1,884名。 |
| 5.技專校院辦理之「產業學院」專班之結業學生就業率 | 80％ | 一、為協助技專校院學生畢業後順利銜接就業，本部業訂定實施要點，鼓勵學校辦理「產業學院」計畫。該計畫所開設之各類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皆是對焦合作企業具體之人力需求，由企業與學校共同規劃實作課程及現場實務實習，以學程的方式進行就業銜接實務訓練，使學生結業後立即能為合作企業所進用。參與之合作企業皆須以合作意向書承諾與學校共同徵選有意願參與之學生、提供學生實習機會，並進用專班結業學生。二、「產業學院」計畫102年度係以試辦方式推動，計補助46個專班（計畫專班期程多為2學年）進行推廣；其中，41個專班於104年8月完成辦理，結業學生665人，除合作企業留用外，部分結業學生係為同產業之其他企業所聘用，經調查整體就業率（扣除升學及服役人數）達93％。三、「產業學院」計畫103年度配合「技職再造」2期計畫正式施行，當年度補助開辦389個專班，辦理學校81所、參與廠商共1,130家，103年專班已於105年7月底結業，預定9至10月前追蹤就業情形。 104年計畫實際開辦321班，辦理學校75所、參與廠商共1,067家，該等專班學生多將於106年度結業。 |
| 6.產學攜手合作計畫核定計畫數及名額 | 50件/3,500名 | 一、產學攜手計畫係結合產業界、高職及技專校院實施彈性學制與課程，發展3+2、3+2+2、3+4或5+2之縱向銜接學制，高職學生可透過甄審升讀合作技專校院，並成為合作廠商員工，以促進產學連結。本計畫共核定81件，超出原訂計畫數31件。二、104學年度核定6,031名學生參加計畫，較103學年度3,498名增加2,533名。 |
| 7.推動發展典範科技大學作業 | 5％ | 一、有關所列當年度政府部門及企業部門資助學校產學合作金額成長率達6％，達成度120％，推動發展典範科技大學作業可就人才培育及產業研發等內容，說明執行情況。二、人才培育面向說明如下：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運用餐旅專業，藉由臺灣食材運用及精品伴手禮研發，行銷臺灣產業，培育餐旅專業人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立「對外成立產業學院，對內形塑產業學程」務實致用的人才培育模式；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以培育學生具備創新特質與擁有熱忱投入及分享創業家精神，推動「創新發想產業化」，成立「創夢工場」，提供創客發想空間；弘光科技大學為強化食品檢驗進行服務，成立「食品安全與超微量檢驗中心」，並獲衛生福利部肯認；龍華科技大學與鄰近工業區產業建立合作，瞭解產業需求，培育區域產業實務人才。三、另產業研發方面就「綠能資源」、「科技與工業領域」、「生技、醫護及農業領域」與「文創與數位設計領域」等特定產業說明如下：（一）綠能資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建立綠能環境控制檢測中心，培育產業菁英；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以發展智慧綠能城市產業為重點領域，將產業發展的關鍵技術導向「智慧綠色城市」，以促進產業結構調整。（二）科技與工業領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與科技產業建立產學合作關係，提供學生實習等機會，培育尖端科技領域人才；正修科技大學深耕工業基礎技術，結合學校研發成果跟產學能量，打造南部黃金黑手搖籃；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培育我國飛機實務人才，並兼具理論與實作教育；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設置智慧化工具機產業學院，打造工具機國手培訓基地。（三）生技、醫護及農業領域：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與農漁會等廠商進行產學合作，以實現熱帶農業經營理念；遠東科技大學以材料永續利用技術與農業生技應用技術為特定產業之產學研發中心；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以引領臺灣護理技職教育為使命，培育優秀健康照護專業人才。（四）文創與數位設計領域：南臺科技大學開創大學經營文創園區首例，打造南臺灣文創平臺；崑山科技大學發展動畫與知覺的整合技術，自製完成4D動畫「秦塚之祕」，並規劃製作「2015高雄燈會建築光雕展」。 |
| 8.技職教育再造計畫 | 60,500人數 | 一、為使技專校院學生於就學階段提早體驗職場，建立正確工作態度，減少企業職前訓練成本，儲值未來就業人才，培養具實務性之專業型人才，各技專校院推動各類型校外實習課程，包含暑期實習課程、學期實習課程、學年實習課程、醫護科系實習課程、海外實習課程及其他實習課程。二、104學年度核定補助87校、393個系科辦理實習課程，103學年度技專校院實際參與校外實習人數達7萬6,225人，符合績效目標值。 |
| 二、建構優質學習環境，提升教育品質 | 1.家戶年所得 50萬元以下家庭之滿5足歲幼兒入園率 | 95.6％ | 依各地方政府追蹤經濟弱勢5歲幼兒未就學原因，多為幼兒隨家長旅居國外，經函請內政部移民署比對未入學幼生資料，104年8月1日前出境且迄今未返國者約4,000餘人，爰104年度5歲幼兒戶籍人口數扣除出境幼兒人數計約17萬8,300餘人，就學人數約17萬1,200餘人。據此，整體及經濟弱勢5歲幼兒入園率均達96％，符合績效目標值。 |
| 2.幼兒園通過基礎評鑑園數比率 | 70％ | 103學年度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基礎評鑑園數計1,484園，通過園數計1,042園，通過率達70.2％，符合績效目標值。 |
| 3.擴大辦理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評鑑 | 70,000名 | 一、104年度參與校數/教師數績效：參與學校數2,423校（占總校數64.2％）、參與教師數7萬6,800人（占總教師數36.5％）；自102年度以來，學校數成長25.8％、教師數成長18％。104年度原訂目標值70,000名教師數，不僅達成度百分百，並超出目標值6,800名，亦即成長教師數占總教師數（以全國教師數20萬人為計）的3.4％，顯示全國學校教師對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之認同度逐年成長中。二、104年度完成具體實績，計七大項目：（一）成立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本部鼓勵縣市成立「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簡稱教專中心），補助業務費、設備費及人事費，以利專責推動教專評鑑，104年度除金門、馬祖外，其餘20縣市均成立教專中心。（二）培訓專業人才：培訓初階評鑑人員3萬2,109人及其講師398人次，進階評鑑人員7,420人及其講師256人次，教學輔導教師 1,389人及其講師113人次；教專社群召集人684人及其講師86人。（三）甄選優良示例、典範擴散：辦理各類優良案例甄選及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會，藉以激勵教師專業發展表現，另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典範分享工作坊，以利典範擴散。1.典範縣市，計特優3件、優選2件及佳作1件。2.典範學校，計特優5件、優選7件及佳作13件。3.優良教學檔案，計特優11件、優選21件及佳作79件。4.專業學習社群甄選，計甄選國小優等6件與佳作9件，國中優等4件與國中佳作7件。5.縣市團體績優獎，計特優2件、優等2件及佳作6件。6.辦理跨縣市典範經驗分享活動5場次。（四）建構教專支持輔導網絡：提供縣市、學校及參與教師完善的行政與專業支持，落實輔導功能以有效推動教專評鑑。1.中央輔導組織，計培訓並組成輔導委員（教授）154人、中央輔導群32人。2.地方輔導組織，計輔導20縣市成立輔導夥伴、輔導群，合共培訓輔導夥伴講師164人次、輔導夥伴 832人及地方輔導群249人。（五）精簡、e化教專作業，建置精緻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網站：本部重新檢討教專評鑑資料填報與繳交作業，並以專業、簡明、可行、e化為原則修正與建置網站；已將原有教專網申辦、發證功能，升級擴充為涵蓋申辦、審查、評鑑、培訓、認證、輔導、E化教學檔案、專業成長、綜合報告與分析等系統性管理功能；網站期能提供教師、學校、地方政府，免重複填寫、系統自動產出資料、自動彙整與分析，以減輕便利行政工作。（https：//tepd.moe.gov.tw）（六）引進國外資源，發展在地化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模式：1.104年度5月間邀請美國波士頓公校校長及教育局主管，辦理教師評鑑實作工作坊，計5場次，共359人次。2.104年度9月間邀請英國皇家督學，辦理教學領導與專業發展之專題研討，計5場次，共1,071人次。（七）製作教專評鑑宣導影片：分為教專簡介與學校推動篇，計5支短片：1.教專簡介：「5分鐘懂教專」。2.學校推動篇，包括：（1）臺北市劍潭國小－「劍潭有熱情，教專持續行」。（2）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幸福宜特，專業加持」。（3）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瑞祥深耕PLC，教專化作APP」。（4）新竹縣立鳳岡國民中學－「教專啟動高能量，鳳岡熱情齊飛揚」。 |
| 4.補助各地方政府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 480人 | 一、104年度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各地方政府設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經費，因部分人員考取公職心理師、各地方政府待遇未優於坊間業界及醫療院所，故人員流動頻繁，至104年12月份，各地方政府聘用專輔人員共計465人。二、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每季與各地方政府召開之全國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業務聯繫會議，請各地方政府積極聘任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並於每月提供聘用情形。 |
| 5.補助各地方政府增置專任輔導教師 | 1,660人 | 104年度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各地方政府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包括國小專任輔導教師實聘人數為551名與國中專任輔導教師實聘人數為1,253名，共計1,804名，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
| 6.建立生命教育特色學校表揚及觀摩機制 | 20校 | 一、本部於104年2月26日以臺教學（三）字第1040021380號函修正「教育部補助學校辦理生命教育特色校園文化實施計畫」，並分別於104年5月及6月起受理各大專校院、地方政府與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報「教育部補助學校辦理生命教育特色校園文化計畫」。二、104年8月3日召開「104年度生命教育特色學校、績優人員評選會議」，計選出20所生命教育特色學校及25名生命教育績優人員，並於同月7日以臺教學（三）字第1040106448號函分函獲獎學校、人員及其主管機關，其名單亦公告於本部網站。三、核定部分補助20所學校辦理「教育部補助學校辦理生命教育特色校園文化計畫」。四、104年度11月27日於南華大學舉辦「104年度生命教育績優人員及特色學校頒獎典禮暨全國生命教育成果觀摩會」。 |
| 7.優質高級中等學校比率 | 83％ | 104年度獲優質認證之高級中等學校共計433校，其中優質高中計304校，優質高職計129校，比率達86.6％，達成度100％。 |
| 8.提升樂齡學習中心學員滿意度 | 80％ | 104年度調查全國樂齡學習中心「全國樂齡服務效益分析及需求調查計畫」，學員對於樂齡學習中心整體平均滿意度為86％，已達成目標。 |
| 9.補助校舍詳細評估及補強工程 | 229棟 | 104年度核定補助補強工程435棟（其中209棟於104年度施作、226棟於 105年度施作）、詳細評估232棟，經費執行率為100％。 |
| 10.整合本部、 直轄市、縣（市）政府、部屬機構各類雲端學習內容與服務之數位資源筆數 | 30,000筆 | 一、教育雲提供單一入口跨平臺搜尋及單一帳號認證服務，整合各類雲端學習內容與服務，便利學生、教師、家長使用，彙整提供5大分類（學習拍、教育大市集、教育媒體影音、教育百科、教學寶庫），共計28項雲端應用服務。二、104年度持續整合全國22縣市教育單位、本部部屬機構及民間單位之多元數位教學資源，其中「教育大市集」及「教育媒體影音」新增3萬2,000筆內容，累積超過18萬2,000筆資源。 |
| 11.提升教育學 術研究骨幹網路頻寬效能 | 100G | 一、本案為「教育學術研究骨幹網路頻寬效能提升計畫」第3年計畫，計畫整體目標主要為提供國內網路基礎建設及國外學術研究網路的連接等網路服務環境使用，目前教育學術研究網路面臨網路設備老舊挑戰、骨幹網路頻寬壅塞等挑戰，外加雲端時代的來臨，頻寬需求逐年大幅成長等，本專案規劃建置具備高品質、高頻寬特性的臺灣100G教育學術研究網路，以提供國內學術研究單位一符合教學、研究、實驗共用之網路平臺，符合學術研究網路各類先進網路應用需求，加速國內外學術研究資訊之流通，104年度經費編列則為配合100G骨幹頻寬效能提升，就資安機制與功能予以強化。二、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如下：（一）建置新世代ROADM光網路骨幹，並以其構築TANet及TWAREN新世代網路骨幹基礎建設。（二）提供TANet網路分流管理模式。（三）提供TANet整體頻寬使用分析及管理。（四）提供DDoS防禦，降低頻寬濫用並提高使用效益。（五）支援教育雲端運算發展及新一代數位學習計畫。（六）頻寬使用具有高度彈性，可依照各研究或專案需求提供點對點的專用頻寬。（七）提升多媒體（Multi－Media）與視訊（Video）的廣泛運用及使用效益。（八）與國際研究接軌。（九）支援政府相關應用。（十）使我國成為亞洲地區國際網路的主要樞紐之一。（十一）利用先進網路技術，配合國內學術研究需求，建立先進研究與創新的網路平臺。（十二）本案目標達成率約90％，預估105年12月可達成上述指標。 |
| 12.發展前瞻 性、先導性課程 | 80門 | 一、本年度學校發展人文社科及重點產業科技相關領域課程總計126門，已超越目標值（80門課程）達46門之多。二、本部為培養產業升級及社會創新所需人才，爭取科技預算，辦理人文社科、重點科技及跨領域人才培育。104年度推動數位學習，強化校園學術倫理教育，提升基礎語文及多元文化能力，培育人文及社會科學基礎及研究人才、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資通訊軟體人才、能源科技前瞻人才、智慧電子產業創新人才及生技產業創新創業人才。為充實前瞻重點科技領域教學能量，提升教師跨領域課程設計知能，協助學校發展人文社科及重點產業科技相關領域課程計126門，培養學生人文與科技跨界知識整合及應用能力，並與產業及社會連結，強化產學合作，建構創新創業友善校園環境，優化師資與教學資源，培育社會創新及產業升級所需人才。 |
| 三、統合資源建構支持系統，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 | 1.國民中小學辦理補救教學篩選比率 | 100％ | 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篩選測驗之實施，係以國民中小學學習不利之學生為對象，未排除特殊教育學生及中途輟學學生。104年度因有特殊教育學生及中途輟學學生未參加篩選測驗，爰辦理篩選測驗之比率為99.63％。 |
| 2.加強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之服務網絡實施計畫 | 35,000人次 | 一、資源中心：包含聽障服務中心、視障服務中心、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相關專業服務中心，服務計3萬0,023人次。二、輔具中心：辦理學生輔具需求申請、評估、借用、操作訓練、諮詢及維修，借用數量401件，借用學生數212人次；另視障用書提供借用7,877冊，借用學生數813人次。三、網路中心：建置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國立特殊教育學校及主管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申請支持網絡各單位之作業平臺，並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就學安置、轉銜通報等諮詢服務計9,129人次。四、合共4萬0,177人次，已達104年度目標值。 |
| 3.推動數位學伴服務偏鄉國中小學生資訊素養 | 1,000人 | 一、104年度配合行政院網路溝通與優化施政─網路分身計畫，推動「數位學伴2.0」方案，以數位學伴多年推動經驗為根基，強化新媒體、新平臺的應用及網實伴學資源的整合，增加受惠學童人數。二、依據數位學伴計畫實施說明，17縣市政府推薦名單媒合數計1,219人，結合民間單位資源（如中華電信、元大文教基金會等），擴散服務地點自國中小、數位機會中心至社區教會及育幼院，增加服務學童數276人，104年度共媒合1,495位偏鄉學童參與數位學伴計畫。三、104年度嘗試新的教學策略，轉化線上陪伴為實體激勵與學習，發展網實整合的多元智能培養及陪伴模式：如離島高中（蘭嶼、馬祖）線上伴讀、罕見疾病學童線上陪伴與學習、藝文科（美術、音樂、烹調等）教學、高中生志工數位學伴計畫等。結合民間單位現有數位教材等資源，以適性教學方式引導學童自主學習，提供數位學伴新的教育平臺加值內容。 |
| 四、培育青年全方位發展能力，形塑青年價值 | 1.生涯體驗及培力活動服務人次 | 45,000人次 | 104年度生涯體驗及培力活動服務人次共計4萬5,254人次，各項業務推動情形如下：一、RICH職場體驗網履歷投遞人次共計2萬6,478人次。二、辦理大專畢業生創業服務計畫相關活動、智慧鐵人創意競賽、臺灣國際學生創意設計大賽、大專女學生領導力培訓營、青年創意生活城規劃融入學校課程活動、社會企業育成工作坊暨營運計畫評選及偏鄉社會企業培力坊等相關創新培力活動，總計捲動1萬8,776人次。 |
| 2.臺灣青年參與志工服務人次 | 260,000人次 | 積極推動青年志願服務計畫，結合各部會、企業、非營利組織等資源，鼓勵國內12至30歲青年關懷本土，主動提出服務計畫及參與志願服務活動，並發展多元青年志工服務方案，建構完善青年志工服務網絡，104年度共捲動26萬 7,351人次投入志工行列，主要作法及推動成效如下：一、強化青年志工服務平臺及網絡，培力青年志工服務知能：（一）建置16家青年志工中心：於全國各地結合非營利組織，成立16家青年志工中心，104年度共計捲動14萬5,570人次參與服務，包括媒合及自辦服務活動3萬 2,843人次，辦理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133場次，計1萬0,747人次；輔導青年自組團隊服務計10萬1,980人次；另提供民眾現場或以電話、網路等形式之諮詢服務計3萬3,514人次。（二）結合民間團體及學校，建構資源網絡：由16家青年志工中心連結在地組織與學校，進行志工培訓、招募及媒合服務等活動，形成資源網絡，達到資源共享與連結，104年度共計與973個團體與學校社團進行合作。二、發展多元青年志工服務方案：（一）補助青年志工自組團隊辦理志工服務，鼓勵12至30歲青年志工自組團隊，結合在地相關資源，拓展教育、社區、環境、文化、健康及科技等6個面向的志工服務，104年度補助1,715隊，計2萬6,344人參與。（二）補助國際志工及僑校志工團隊，訂定要點規範志工服務內容、形式、人員及經費補助等項目，並辦理行前培訓、服務單位媒合等相關作業，以推動國際服務方案，104年度共115隊，計　　1,235人。（三）補助12個地方政府整體計畫及 66所國民中小學推動國民中小學服務學習計畫。（四）配合青年節及全球青年服務日，號召16家青年志工中心於104年3月29日至4月12日在全國各地辦理「服務傳愛」系列服務活動，引領青年志工於全國各地社會福利機構，進行關懷慰問、團康、課輔及環境清潔等志願服務，共計有1,958人次參與。（五）結合各部會及本部各單位共同推動青年志願服務活動，從事包括文化、社區、環境、教育優先區、資訊、體育等志工服務活動，計捲動9萬2,044人次參與。vu三、辦理青年志工績優團隊競賽，表揚志工典範：辦理青年志工績優團隊全國競賽，選出54個績優團隊；配合國際志工日，於104年12月6日舉辦頒獎典禮，邀請總統蒞臨頒獎並致詞，表彰青年志工典範。四、辦理績優團隊海外參訪活動：由 103年度績優團隊競賽8類別第一名團隊代表組成海外參訪團，於 104年7月6日至10日赴日本參訪6個志願服務組織及1所大學，透過參訪瞭解日本推動志願服務作法，並分享各團隊的服務成果。五、為提醒青年在從事校外志願服務活動時，應注意安全及遵守相關規範，特訂定「青年從事校外志願服務活動注意事項」，函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並上傳本部青年署官網、粉絲專頁及各活動網站，供青年學生參考。 |
| 3.國際及體驗學習參與人次 | 20,500人次 | 104年度共計捲動3萬5,325人次參與國際及體驗學習，各項業務推動情形如下：一、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2萬 0,370人次：（一）培訓國際事務人才303人次，並甄選42人參與國際非營利組織（NGO）及社會企業研習團出國研習。（二）鼓勵並補助青年出國於國際發聲及參與國際壯舉，共補助67件提案，計243人次；補助在臺舉辦國際會議22件，計7,705人次；受惠總人數達7,948人次。（三）辦理3場次青年國際事務領導力培訓營，培訓人數計308人。（四）2015全球化青年公共參與及國際關懷研習交流活動，共有愛爾蘭、紐西蘭、以色列、日本、韓國及泰國等6國國外人士參與，研習營計有國內外191名青年與會。（五）青年海外生活體驗貸款共計447人貸款。（六）完成6場青年海外度假打工宣導會，計1,762人次實際參與，線上收看2,551人次，服務人數計4,313人次。（七）辦理1場社會企業創新座談會，推廣社會企業創業理念，計95人參與。（八）辦理1場青年國際事務人才年終同學會暨記者會，凝聚參與國際交流活動青年之向心力，計186人參與。（九）結合跨部門、青年與非營利組織（NGO）資源，辦理 iYouth青年國際圓夢平臺改版、內容充實及行銷推廣，104年度新增會員達5,537人。（十）協助外交部辦理核發臺英青年交流計畫贊助證明1,000名。二、推動服務學習及國際志工：補助 1,235名青年參與國際志工服務。（一）辦理大專校院推動以社區為基礎的服務學習創新方案，補助24所大專校院連結學校、第三部門及企業等資源，規劃符合社區需求的服務行動，並辦理觀摩學習及分享座談，促進多元學習成效。（二）鼓勵大專校院辦理服務學習攜手計畫：補助大專校院結合服務學習相關課程，輔導鄰近高中職、國中小學融入課程，104年度計40校，推動42個服務計畫。（三）辦理服務學習獎勵及表揚，鼓勵各級學校申請推動服務學習績優團隊，評選獎勵績優學校、課程教案、教師、行政人員，104年度計51獎項，邀請分享並將其服務經驗集結成冊，供各校團隊參考以強化推動。三、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參與國際及體驗學習計1萬4,955人次(青年壯遊點服務人次、青年旅遊卡申辦人數、網站會員數、FB粉絲數未計入)。（一）辦理青年壯遊體驗學習活動1.於全國各地建置54個青年壯遊點，共計辦理378梯次壯遊體驗學習活動，參與青年8,681人次，另提供壯遊體驗學習資訊諮詢、背包寄放、休憩等服務，計17萬1,566人次。2.辦理遊學臺灣暑假活動，共辦理47梯次活動，參與青年計813人次。3.遴選76組感動地圖青年團隊執行青年壯遊臺灣計畫，其中53組計 155人順利完成。4.辦理104年青年壯遊計畫共識營，說明行政相關事項，並安排多堂專題講座及經驗分享等課程，培養青年多元能力，並期入選青年團隊及非營利組織能順利完成計畫。參與感動地圖、遊學臺灣、青年壯遊點及壯遊好夥伴（Tour Buddy）各項計畫之非營利組織、學校及青年，計254人。5.辦理2場青年壯遊點工作會議，安排專題講座、行政事項說明及標竿學習等課程，強化專案人員相關知能，計125人參與。（二）提供青年壯遊服務體系措施1.持續發行及推廣青年旅遊卡，協調相關部會及旅遊業者提供各項景點門票、住宿、小吃購物、交通、中文學習等優惠，申辦人數計18萬3,579人。2.辦理大專校院參與青年壯遊好夥伴（Tour Buddy）服務網計畫，計 892位Tour Buddy青年志工服務 3,364位青年朋友。3.持續營運管理壯遊體驗學習網站，會員人數達38萬1,932人；經營 FB粉絲頁與青年互動交流，按讚人數達3萬6,006人。（三）拓展多元體驗學習管道：104學年度遴選補助22所大專校院，計671名學生赴海外進行國際體驗學習。 |
| 五、完備優質運動環境，提升規律運動人口；強化運動競技實力，提升國際競賽成績 | 1.規律運動人口之年成長率 | 0.6％ | 一、104年度運動城市調查結果顯示，全國參與運動人口微幅升至83％，規律運動人口亦增長為33.4％，相較於103年度成長0.4％；「國民體育日系列活動」宣導成效顯著，整體國人知曉度成長比率達13.2％，至於22至44歲職工與婦女規律運動人口比率同步提升。二、市話調查結果顯示，國人平常有運動的比率為83％，較103年度上升0.6％；每週平均運動次數為3.75次，與103年度（3.81次）相比，每週平均運動次數略降0.06次；每次平均運動時間為65.97分鐘，較103年度（69.10分鐘）降低　3.13分鐘；在運動強度方面，45.4％民眾表示運動時「會流汗會喘」，與103年度調查結果比較，比率略下滑0.2％。而手機調查結果顯示，平常有做運動的比率為　78.6％；每週平均運動次數為3.37次；每次平均運動時間為67.05分鐘；有51.3％民眾表示，運動時會喘會流汗。三、綜合運動頻率及強度，104年度市話調查結果依各種不同規律運動人口定義比率如下：7333（每週至少運動3次、每次30分鐘、心跳達 130下或會喘會流汗）為33.4％；7330（每週至少運動3次、每次30分鐘）為48.8％；7230（每週至少運動2次、每次30分鐘）為63.8％；7100（每週至少運動1次）為80.2％。而手機調查結果7333規律運動人口比率為30.9％、7330為42.6％、7230為59.3％及7100為75.1％。四、在104年9月「國民體育日」系列活動，透過知名藝人為年度代言、於電視臺轉播體育表演會活動、舉辦公立運動場館免費入館與運動商品優惠等活動有助於提升民眾運動意願。市話調查結果顯示，有17.1％的民眾知道此系列活動，然而在市話調查日104年8月24日及以前的知曉度為12.1％，而在調查日104年8月25日及以後的知曉度則為25.3％。五、市話調查結果顯示，民眾每週工作時、交通時或休閒運動方面身體活動總量為84.79分鐘，較103年度（81.66分鐘）增加3.13分鐘，而轉換為WHO建議量後，有61.4％民眾，每週身體活動量達到600分鐘的建議標準，與 103年度調查結果比較，提升了5.7％。而手機調查結果民眾每週工作時、交通時或休閒運動方面之身體活動總量為 87.29分鐘，符合WHO標準的比率為55.8％。六、我國自92年實施運動城市調查至今，規律運動之定義即以333為準（每週運動3次，每次30分鐘及每分鐘心跳數達130下），而每年度調查數據顯示，我國規律運動人口逐漸提升，103年度規律運動成長率已達33％，接近各先進國家規律運動人口數比率，要再往上增加有其困難度，惟仍將朝目標努力。七、另為與國際接軌，除持續採行333規律運動定義外，另配合國際現況，採7330（即每週運動3次，每次30分鐘）、7230（即每週運動2次，每次30分鐘）加以統計分析後研議列為衡量指標，並蒐整國外全民運動推展相關政策及措施，以瞭解其政策脈絡；另邀集專家學者召開諮詢會議，除探討運動及規律運動定義外，並研擬我國全民運動推展策略。 |
| 2.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 | 540面 | 一、輔導各全國性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參加2015年各級國際性運動競賽成績及2016年里約奧運參賽資格取得情形：（一）依據各協會提供104年度參加國際單項運動賽事成績，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計171金180銀190銅，共541面獎牌。（二）104年度為奧運舉辦年前一年，輔導全國性奧運單項運動協會參加各該奧運資格賽，目前計有田徑、射箭、射擊、舉重、跆拳道、馬術等6種運動種類，共取得23席奧運參賽資格。二、104年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組團參賽成績：「2015年第28屆光州世界大學運動會」業於104年7月3日至14日假韓國光州舉行，我國共計派出236位選手參加田徑、游泳、體操、桌球、羽球、網球、柔道、擊劍、射擊、射箭、跆拳道、高爾夫、籃球、足球、排球、棒球等16種運動競賽，計獲6金12銀19銅，共37面獎牌，超越上屆成績，獎牌總數並為歷屆最佳。本屆我國於143個參賽國家（地區）中，金牌數排名第10位，獎牌數排名第7位。 |
| 3.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畢業學生游泳檢測合格率 | 61.5﹪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畢業學生游泳檢測合格率係以前一年度完成調查數據（54.87％）為基礎，逐年成長3.25個百分點，目標值應為 58.12％。二、104年度實際值為58.76％，已達成目標值。 |
| 4.中小學教師完成適應體育教學增能研習人數 | 200人 | 104年度參加「適應體育教學增能研習」並完訓之中小學教師人數實際值 471人，已達成目標值。 |
| 5.學校社團及社區棒球隊隊數 | 885隊 | 基層棒球隊隊數為930隊，學校社團及社區棒球隊隊數為1,230隊，已達成目標值。 |
| 6.2017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場館興整建工程執行率 | 20％ | 一、2017臺北世大運預定辦理場館興整建工程個案計51案，目前已有24案辦理基本設計，4案辦理細部設計，2案施工中。二、場館興整建工程辦理設計或施工案件數／預定場館興整建工程案件數\*100％=58.82％（30／51\*100％）。 |
| 7.自行車道建置公里數 | 120公里 | 自行車道建置公里數為120公里，已達成目標值。 |
| 8.公西靶場接續工程計畫執行進度 | 60％ | 一、本工程為委託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下稱國工局）代辦，基地原為「高速公路用地」，因不符未來使用項目，期間所涉後續土地用途變更及規劃設計等專業事項皆須逐項辦理釐清，於修正後辦理完成原工程發包作業。二、後因原承包商財務問題發生履約爭議，國工局於102年3月26日依契約規定終止契約，同月27日辦理進場逐離接管工地，並依序辦理清算、評值及重新發包文件製作與審查作業。經本部邀集專家學者、國工局及啟達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召開會議，重新辦理「接續工程」發包作業，然歷經多次流標等因素，遲至103年9月5日始順利完成接續工程招標作業。 三、國工局於103年10月29日召開開工前協調會，同月31日辦理現況點交予新承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11月4日核發水土保持施工許可證並同意申報復工，國工局於同月10日完成工程契約簽訂，並正式復工，自復工不到10個月，在國工局及本部積極協同督促承商辦理下，本工程於104年9月23日已如期辦理上梁典禮，主體構造工程亦依預訂進度於同年11月18日完成。四、依國工局所修正之趕工計畫，落後部分刻正追趕進度（其中機電等設施占總工程34％以上），104年12月至105年3月為施工高峰期，國工局評估將可逐漸追平總工程進度。國工局與本部刻正依調整、修正後施工期程積極督促、輔導承商趕工施作後續主體工程附屬工項等作業（室內裝修、機電設備、消防設施及靶機安裝、公共藝術設置等），朝如期如質完成本工程施作目標邁進。五、重要外在環境困境說明：（一）本工程原承商施工中遭逢黑道及多顆未爆彈等因素致停工解約。本案於辦理重新發包時，考量即使新承商進場，原停工解約之威脅仍無法完全排除，爰以不停工繼續執行為最大目標，故本案關鍵績效指標以工程執行天數為衡量指標。（二）本案於103年11月10日決標開工後，新承商遭遇原承商自救會抗爭，阻撓混凝土供貨，致開工後4個月期間無混凝土使用，雖嚴重影響工程進度，新承商仍持續使用工期並承諾將繼續趕工至工程完成。 |
| 9.興建國民運動中心完工座數 | 4座 | 已核定補助地方政府興建之國民運動中心，104年度計有新北市新五泰、板橋、屏東縣屏東市及彰化縣彰北等4座國民運動中心完工啟用，已達原訂績效目標。 |
| 六、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跨機關目標） | 國內外國大學合作辦理學位專班、專業學（課）程申請案件數 | 3案 | 104年度本部核定國內大學與外國大學合作辦理學位專班共計8案。 |
| 七、跨域加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跨機關目標） | 跨域體驗終身樂學－提升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自籌率 | 0.8％ | 一、本案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及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等4館所作業基金自籌率之平均值103年度為42.6％，104年度為43.11％。二、104年度自籌率平均值較103年度增加1.2％〔（43.11％－42.6％）／42.6％\*100％〕，已達成績效指標值。 |
| 八、落實節能減紙，推動行政作業e化 | 行政作業e化提升行政效率 | 70％ | 一、績效指標：（當年度各類表單線上申請數＋公文線上簽核數）／（當年度各類表單申請數＋紙本公文轉線上簽核數）\*100％二、績效衡量：（7,534＋62,562）／（7,534＋ 80,651）=79.49％，達成績效指標值。三、分析說明：（一）推動公文線上簽核實施策略：公文線上簽核係行政院推動節能減紙政策之一，本部為使公文線上簽核推動成功，並使同仁適應公文辦理模式之改變，採務實穩健的方式：由簡而繁、紙本及電子文雙軌併行（即總收文分文作業中，採紙本及電子文併行）、分階段推動辦理。由於101年規劃推動策略後，即面臨102年組織改造，因此配合組織改造，採循序漸進方式，規劃各類公文作業流程，分階段導入公文線上簽核作業，並於101年1月1日推動第一階段上線公文，復於102年組織改造後，依實施策略逐步進入第2階段、第3階段：1.第1階段：依「教育部分層負責明細表」權責劃分第2、3層決行，無須會稿直接回復民眾之首長信箱，及無須會稿之存查文。2.第2階段：以第1階段推動範圍之公文為基礎，新增須會稿之公文。3.第3階段：以第2階段推動範圍之公文為基礎，新增依「教育部分層負責明細表」權責劃分第2、3層決行之發文公文，及創簽（稿）公文。4.民國103年：首長信箱、「經公文電子交換之一般來文」或「創簽（稿）文」等文書處理流程，自收文起採分文單軌作業，即主辦單位簽辦、會稿、逐級簽核至主管或首長決行、歸檔、電子影像調閱等，全程電子化方式處理。5.民國104年：有關紙本公文匯入分文系統實施線上簽核案，經文書組提供紙本公文採樣，發現各類公文態樣複雜、形制不一（紙張大小、直式橫式等），且有與來文者之權益相關者，爰是類公文以紙本保存方式為妥，故本部紙本來文依標準格式可掃描上線之公文量比率大符減少，考量成本效益，紙本公文不掃描匯入分文系統，業經本部103年5月23日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工作小組第2次會議及103年6月12日第143次副主管業務會報決議通過。（二）目前推動情形：1.配合本部102年1月1日組織改造，公文線上簽核系統與公文管理系統整合為單一登入畫面，並於同年3月1日起依實施策略賡續推動本部公文線上簽核作業，逐步進入第2階段、第3階段，本部各單位公文102年線上簽核已達成績效目標值51.98％。2.103年依實施策略逐步進入第4階段，檢討目前推動範圍不適宜使用線上簽核之公文，經本部103年5月23日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工作小組第2次會議及同年6月12日第143次副主管業務會報決議通過，列出保存年限20年以上、電子文及電子附件之檔案大小大於10MB、併案文達6件（含）以上等12項改以紙本辦理，以期使用線上簽核之公文皆能以簽核作業模式處理，並依據本部103年10月16日第145次副主管業務會報之決定，電子收文無紙化作業自次月1日起全面實施。以達成行政院第3099次院會院長提示：「各部會在推動政務的時候，不論是在施政計畫或預算當中，都要能充分展現節能減碳的理念」。3.104年起廢止線上簽核績效獎勵措施，辦理公文係屬同仁本分，線上簽核作業回歸常態性辦理。4.依據行政院104年9月18日院授發檔（資）字第1040008441號函示：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業經本案第12次推動小組會議決定，因四大衡量指標已達成105年總目標，推動小組完成階段性任務，予以解散。本部於104年9月25日以臺教綜（三）字第1040130075號函轉，配合行政院宣達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總目標已達成，本部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工作小組業完成階段性任務併予以解散，各項業務回歸各主政單位本權責辦理；並請各機關參照推動成果，持續落實精進節能減紙政策，並賡續填報執行成果。 |
| 九、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 1.積極排除國有學產土地被占用清理 | 10％ | 104年度排除占用面積13.85公頃，被占用清理之面積達成率為10.24％，面積執行成效超越年度預定目標。 |
| 2.促進學產不動產活化及運用收益 | 732,714千元 | 實際標租、短租、出租及放租收益6億4,978萬1,385元。 |
| 3.管控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 2.2％ | 本部各主管司處104年度預算數1,199.37億元，保留數3.36億元，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為0.28％，低於目標值2.2％，達成度100％。 |
| 4.管控本部重要中長程個案計畫公共工程類12項計畫之預算執行率 | 90％ | 104年度本部重要中長程個案列管計畫，執行成效超越原預訂目標90％，實際執行率達96.93％。 |
| 十、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 參與研習滿意度 | 80％ | 一、本部104年度辦理以下活動強化同仁之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一）104年1月30日及31日辦理「 104年度教育部及所屬機關（構）中高階同仁積極任事創新突破生命教育工作坊」，活動內容包含「專題演講－積極任事與成功之道」、「專題演講－從《天之驕子》談『教育』」、「創新服務論壇」等，計43人參加。（二）104年8月24日辦理「104年教育部共識營」，課程內容包含體驗學習－團隊探索（團隊基礎建設、團隊挑戰與突破、團隊整合）及世界咖啡館－突破困境達成團隊目標，討論之議題包含12年國民基本教育及高等教育創新轉型方案，在分享意見的過程中，精進溝通協調、解決衝突的能力，並藉著議題探索，使參加人員暸解本部現行政策推動的現況。其中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單位主管及簡任非主管人員計71人參加。（三）104年3月4日至5日及4月27日至28日，辦理「英語能力及國際競爭力研習班」2班次，課程內容包含「全球化時代，世界性英語」、「從荷包蛋、 Starbucks談公務員國際移動力」、「國際觀，決定你的世界有多大」、「英語能力及國際競爭力」等，計100人參加。（四）104年3月4日至5日辦理「生命教育：蒲公英飛去哪？」及「多元族群文化－認識原住民文化與特質」等課程，計50人參加。二、其中有辦理滿意度調查之研習，同仁滿意度平均為87.4％達到年度目標值。 |

1. **上（105）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 關鍵策略目標 | 關鍵績效指標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 --- | --- | --- |
| 一、深化人才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 | 1.活化學校營運模式之典範數 | 本部104年度第2梯次大專校院試辦創新計畫，共核定通過43案。 |
| 2.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執行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 近幾年頂尖大學透過產學合作，並在專利數與新品種數持續成長的動力下，智慧財產衍生收入明顯成長，並透過大學研發能量帶動產業創新及社會貢獻，各項表現說明如下：一、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從94年度之 1.26億元增加至104年度之11.28億元，足見各大學已積極將研究化為產能，針對智慧財產推廣運用，延攬專業人才組成技轉團隊，以支持研發成果之產業運用，提高相關智慧財產衍生收入。二、非政府之產學合作收入：從94年度之 13億元增加至104年度之41.03億元，大學經費來源來自公部門的比率將逐年降低。三、研發專利數與新品種數：各大學擴大智慧財產運用層面，優化專利品質，從94年度之320件增加至104年度之1,581件。 |
| 3.獲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學校辦理學生核心能力指標及畢業門檻檢核比率 | 38所獲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學校均辦理學生核心能力指標及畢業門檻，比率達 100％。 |
| 4.青年學者養成計畫培育之學生人數 | 青年學者養成方案共分二子計畫辦理：一、產學合作培育研發菁英計畫：旨在與業界共同建立人才培育模式，105年上半年完成103、104年度舊案考評，共計 40校核定140個名額，並修正補助要點，強化方案與產業合作之精神。二、國際共同培育人才計畫：旨在與國際學研機構共同建立人才培育模式，105年上半年已核定7校18案進行國際洽約，預計105學年度選送17名學生出國研修。 |
| 5.畢業生就業率成長比率 | 本項指標須俟年底方能統計整體執行成效，持續辦理中。 |
| 6.應屆畢業生畢業前修習校外實習課程成長比率 | 本項指標預定於105年9至10月調查104學年度推動情形，須俟年底方能統計整體執行成效，持續辦理中。 |
| 7.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境外學生（含華語生）人數 | 本部推動高等教育輸出擴大招收境外學生，以「精進在臺留學友善環境」及「強化留學臺灣優勢行銷」為主軸，復考量各國國家地區特色、青年學子就學需求、我國教育優勢等，加強推動下列各項措施：一、加強辦理海外臺灣高等教育展及招生宣導說明會：針對不同地區及國家之特色，於越南、馬來西亞、印尼、泰國、印度、蒙古、日本、美國等國家地區辦理臺灣高等教育展及招生宣導說明會，行銷我國優質高等教育。二、擴大菁英來臺留學專案，吸引東南亞菁英來臺：與東南亞國家中央及地方政府合作，協助官方獎學金大學講師及政府官員來臺就學或訓練。目前和印尼、泰國、越南合作，未來將擴大與東南亞其他國家合作。三、推動優秀外國青年學子來臺蹲點試辦計畫：因應澳洲The New Colombo Plan、美國Generation Study Abroad、歐盟及新興市場等國家推動該國優秀青年跨境研習需求，鼓勵國內辦學績優大學發展複合式短期研習方案（專業實習／研究／技職培訓／觀點紀錄），與國內產學研等機構互動，提升臺灣教育優勢國際曝光。四、持續推動華語八年計畫：以「制度與環境」、「機構強化」、「人才培育」、「教學資源」、「研究」及「國際合作」等六大功能為計畫架構，以加強優勢行銷、建立評鑑及品保標章機制、支援華語文教育產業發展、辦理華語文能力測驗暨教學能力認證、行銷並開拓海外市場、及充實華語中心人力、設施、師資與課程。五、105年大專校院境外學生（104學年度學位生及非學位生，含外國學生、僑生及陸生）在臺留學或研習人數總計11萬0,182人，占所有大專校院在學學生人數比率達8.27％。六、為擴展及深化東協、印度等重點國家之國際合作交流管道，於105年6月成立「新南向政策專案小組｣，分別就國際合作平臺（platform）、人員交流管道（pipeline）及教育服務（market），盤點現況及瓶頸，並規劃精進措施。未來將持續鼓勵雙邊大學校院建立國際合作平臺，落實人才雙向交流計畫、建立僑外生來臺留學友善環境、開拓國際華語文研習市場、培育東南亞語言與產業人才、鼓勵青年赴東南亞國家參與交流、強化新住民子女及青年學子學習東南亞語文環境，增進臺灣與新南向國家青年學子雙向交流。 |
| 8.優質高級中等學校比率 | 至105年6月底統計，105年度獲優質認證之高級中等學校共計424校，其中優質高中計302校，優質高職計122校，比率為84.1％。 |
| 9.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免試入學比率 | 105學年度核定招生總名額29萬9,513人，免試入學總名額28萬0,609人，其免試入學招生人數占核定總招生人數之比率為 93.69％。 |
| 10.發展前瞻性、先導性課程成長比率 | 一、本部為培養產業升級及社會創新所需人才，爭取科技預算，辦理人文社科、重點科技及跨領域人才培育。二、105年度推動數位學習，強化校園學術倫理教育，提升基礎語文及多元文化能力，培育人文及社會科學基礎與研究人才、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資通訊軟體人才、能源科技前瞻人才、智慧電子產業創新人才及生技產業創新創業人才。為充實前瞻重點科技領域教學能量，提升教師跨領域課程設計知能，協助學校發展人文社科及重點產業科技相關領域課程，培養學生人文及科技跨界知識整合與應用能力，並與產業及社會連結，強化產學合作，建構創新創業友善校園環境，優化師資及教學資源，培育社會創新及產業升級所需人才。三、本項指標須俟年底方能統計整體執行成效，持續辦理中。 |
| 二、建構優質學習環境，提升教育品質 | 1.家戶年所得50萬元以下家庭之滿5足歲幼兒入園率 | 104學年度整體及經濟弱勢5歲幼兒入園率均達96％，符合績效目標值；另105學年度入園率預計於105年11月完成統計分析。 |
| 2.幼兒園通過基礎評鑑園數比率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尚在辦理104學年基礎評鑑，統計至105年6月30日止，辦理基礎評鑑總園數共計1,136園，通過園數計749園，通過率為65.9％，暫不符合績效目標值（70％），待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完成本學年基礎評鑑後，屆時填報正確之統計數據。 |
| 3.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及學科知能評量電腦化適性測驗通過比率 | 截至105年6月底止，105年度師資生電腦化適性測驗檢測科目包含國語領域、社會領域、數學領域及自然領域，總計參與2,040人次，達精熟級者及基礎級者1,795人次；另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項目包含板書（國字）、學習評量設計、教學演示等項目，檢測人數275人次，達優良或通過189人次；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及學科知能評量電腦化適性測驗總合計參與檢測2,315人次，通過1,984人次，通過比率85.7％。 |
| 4.未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之中小學教師比率 | 至105年6月底止，未申請參與105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之中小學教師比率為62.6％，較104學年度降低0.5個百分點，達 105學年度未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中小學教師比率64％之標準。 |
| 5.大專校院學生參與生命素養活動滿意度 | 本指標之計算方式為當年度參加生命教育活動填答滿意問卷之大專校院學生人數／當年度參加生命教育活動填答問卷之大專校院學生總人數\*100%。惟整體執行成效須俟年底方能統計完畢，目前持續辦理中。 |
| 6.各地方政府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聘用率 | 105年度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各地方政府設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經費，因部分人員考取公職心理師、各地方政府待遇未優於坊間業界及醫療院所，故人員流動頻繁，至105年6月各地方政府聘用專輔人員共計 472人（應聘總人數530人），實際聘用率為89％。 |
| 7.各地方政府增置專任輔導教師數 | 一、104年度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各地方政府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包括國小專任輔導教師實聘人數為551名與國中專任輔導教師實聘人數為1,253名，共計1,804名。二、105年度尚未增聘，須俟105年度教師甄試（105年7至8月）始開始甄選進用。 |
| 8.各級學校、公設幼兒園之校園食材登錄上線率 | 一、截至105年6月底止，各級學校平均每日上線率情形如下：（一）公設幼兒園為83.83％。（二）國民中小學為99.31％。（三）高中職為74.43％。（四）大專校院為38.25％。二、部分高中職及大專校院採美食街方式供售食品，因業者數多，且部分為小攤商或年齡較大之供售者，登錄人力缺乏及知能提升較不容易，學校在督導其進行登錄作業較為困難。本部已多次分函請學校督導供售校園食品業者填報，並持續透過教育訓練、線上學習及客服諮詢等方式協助業者登錄；另於105年辦理獎勵措施，鼓勵執行良好之學校及廠商，分享經驗並作為其他學校之楷模。 |
| 9.高齡者參與終身學習比率 | 104年度全國樂齡學習中心所辦理之活動，共計188萬2,192人次參與；105年1至7月已有105萬0,325人次參與活動。本項指標須俟年底方能統計整體執行成效，目前正持續辦理中。 |
| 10.部屬社教機構入館人次 | 104年度參與「跨域體驗 終身樂學－國立社教機構跨域加值發展計畫」等7所國立社教機構入館參訪人次達1,119萬人次，105年度本項指標須俟年底方能統計整體執行成效，持續辦理中。 |
| 11.公共圖書館平均每人借閱冊數 | 104年公共圖書館平均每人借閱冊數為2.95冊，105年度本項指標須俟年底方能統計整體執行成效，持續辦理中。 |
| 12.學生宿舍床位供給率 | 104學年度國私立大專校院日間部學生數為110萬3,353人，學生宿舍床位數約32萬　3,539床(含向外承租及BOT宿舍)，宿舍供給率約29.32％，已接近預訂目標值30％。 |
| 13.補助校舍詳細評估及補強工程數 | 至105年6月底止執行情形：一、補助159棟校舍補強工程（其中12棟將延續至106年度施作）。二、補助104年度延續至105年度施作之 226棟校舍第2、第3期經費。三、補強工程辦理中計373棟。四、補助22棟校舍詳細評估經費。 |
| 14.教育雲端學習資源平臺之服務全國師生人次 | 至105年6月底止已累積500萬人次使用。 |
| 15.符合永續及防災校園比率 | 永續及防災校園為透過永續手法改造校園成為省能、環保、健康及安全等具環境教育之場域，並強化防救災之技術、演練、教育宣導等，提升防災素養、抗災知能及調適能力。本項指標須俟年底方能統計整體執行成效，持續辦理中。 |
| 16.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 | 10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一、績效指標：（當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數）／（當學年度6到17歲原住民人數）\*100％。二、績效衡量：96,013 ／ 97,199 \*100％ =98.78％，達成績效指標值。 |
| 17.新移民學習中心開設課程學員滿意度 | 105年度補助30所中心辦理家庭教育、多元文化學習等活動，就近提供新住民與社區居民進行文化交流。本項指標須俟年底方能統計整體執行成效，持續辦理中。 |
| 18.國民中學本土語言課程開辦率 | 104學年度國中開班2,304班，占全國國中班級數10.55％（資料取自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職員人力資源網－本土語言填報系統）。 |
| 三、統合資源建構支持系統，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 | 1.各地方政府所屬學校參加補救教學進步之學生比率 | 104學年度國語文、數學及英語之進步率分別為44.18％、62.89％及56.13％（配合　105年度篩選測驗期程調整，104學年度進步率計算至105年2月）。 |
| 2.大專校院弱勢助學受益人次 | 本部為協助不同需求之弱勢學生安心就學，故訂定相關助學協助措施，如各類學雜費減免、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及學生就學貸款等，弱勢照顧經費逐年增加：一、103學年度各類學雜費減免受惠人次達25萬1,998人次。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受惠人數達9萬2,010人。三、103學年度學生就學貸款申貸人數達30萬1,664人。 |
| 3.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服務網絡人次 | 105年1至6月辦理情形如下：一、資源中心：包含聽障服務中心、視障服務中心、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相關專業服務中心等四大服務中心，服務計1萬6,214人次。二、輔具中心：輔具借用數量210件，借用學生數96人；提供視障用書1,785冊，借用學生數1,585人次。三、網路中心：支持網絡作業平臺，並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就學安置、轉銜通報等諮詢，服務5,634人次。 |
| 4.數位學伴大學生與偏鄉學童學習陪伴總時數 | 105年1至6月數位學伴教學端、學習端媒合人數已達3,092人（小學伴1,292人），學習陪伴總時數計3萬9,669小時，辦理實體學習活動（相見歡）23場，共58所偏遠地區國中小參與。 |
| 四、培育青年全方位發展能力，形塑青年價值 | 1.大專校院促進青年生涯發展之參與校數比率 | 至105年6月底止，大專校院促進青年生涯發展之參與校數比率為81.01％，已達預定績效指標。 |
| 2.臺灣青年參與志工服務人次 | 至105年6月底止，捲動青年參與志願服務人次達9萬6,000餘人次，達成目標值28萬人次之34％。 |
| 3.青年參與國際及體驗學習自我成長效益比 | 本項指標須俟年底方能統計整體執行成效，持續辦理中。至105年6月底止，青年參與國際及體驗學習各項計畫執行情形如下：一、青年國際組織及社會企業研習營計培訓496人次，並甄選51人參與國際組織及社會企業研習團。二、核發臺英青年交流計畫贊助證明計　　1,000名。三、iYouth青年國際圓夢平臺網站新增會員6,133人次。四、鼓勵青年參與海內外發聲及壯舉行動，核定補助18件提案，補助青年在臺辦理國際會議計1,314人，於海外進行發聲或壯舉行動計68人。五、青年海外生活體驗貸款共計149人申請。六、辦理1場青年國際參與及體驗學習分享會，計121人參與。七、鼓勵青年參與海外多元志工服務，核定補助海外志工及僑校志工服務隊102隊，計1,067名青年參與海外服務。八、辦理海外志工及僑校志工行前培訓，共231人參加。九、補助21所大專校院推動以社區為基礎的服務學習創新方案，深化服務學習教育功能與社區需求的連結。十、補助19校大專校院辦理服務學習攜手計畫，以客製化方式輔導鄰近高中以下學校推動服務學習。十一、辦理服務學習及海外志工短片工作　坊，參與學員計58人。十二、建置53個青年壯遊點，計辦理61梯次壯遊體驗學習活動，參與青年　　1,474人次，並提供壯遊體驗資訊諮詢、背包寄放、休憩等服務計4萬　8,840人次。十三、遴選60組青年團隊，執行感動地圖計畫、38個非營利組織，辦理暑假遊學臺灣計畫、5所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辦理青年壯遊好夥伴（Tour Buddy）服務網計畫。十四、辦理105年壯遊體驗學習共識營，參與感動地圖、遊學臺灣及青年壯遊點各項計畫之非營利組織、學校及青年，計208人參與。十五、辦理105年青年壯遊臺灣宣傳記者會，安排感動地圖偶戲開場表演，青年分享參加活動後之轉變及創業之路之心路歷程，並於會中宣傳夏日體驗學習活動報名、「臺灣～最值得一遊的N種體驗學習」圖文及短片比賽活動徵件。 |
| 五、完備優質運動環境，提升規律運動人口；強化運動競技實力，提升國際競賽成績 | 1.自行車運動人口提升數 | 一、本關鍵績效指標調查作業將於「105年運動現況調查案」中辦理，其執行方式如下：針對全國13歲及以上的民眾，在105年8月至11月進行電話訪問；採用分層後兩碼隨機抽樣法，有效樣本至少2萬5,000份，在95％信賴水準下，抽樣誤差值在±0.6％之間。二、有關「自行車運動人口提升數」調查作業刻正委託辦理中，暫無相關統計數據提供。 |
| 2.興建國民運動中心完工達成率 | 105年度目標完工6座國民運動中心，截至6月底止，計有基隆市、新北市樹林及臺中市朝馬等3座國民運動中心，完工達成率為50％，其餘3座將於105年底前陸續完工。 |
| 3.水域運動人口率 | 一、本關鍵績效指標調查作業將於「105年運動現況調查案」中辦理，其執行方式如下：針對全國13歲及以上的民眾，在105年8月至11月進行電話訪問；採用分層後兩碼隨機抽樣法，有效樣本至少2萬5,000份，在95％信賴水準下，抽樣誤差值在±0.6％之間。二、有關「水域運動人口率」調查作業刻正委託辦理中，暫無相關統計數據提供。 |
| 4.2017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場館整建工程完工率 | 一、2017臺北世大運計有55座場館須辦理興整建工程，其中包含2座新建場館及53座場館辦理整修工程。二、2座場館新建工程均已完成招標並刻正施工中，其中臺北市和平國小籃球運動館新建工程預定於105年12月完工，臺北市網球中心預定於106年3月完工；另53座整修工程刻正由場館所屬機關學校辦理設計及工程招標作業，其中已完成11座場館整修工程發包，並陸續施工，場館整修工程預定於106年4月完成。 |
| 5.規律運動人口提升數 | 一、本關鍵績效指標調查作業將於「105年運動現況調查案」中辦理，其執行方式如下：針對全國13歲及以上的民眾，在105年8月至11月進行電話訪問；採用分層後兩碼隨機抽樣法，有效樣本至少25,000份，在95％信賴水準下，抽樣誤差值在±0.6％之間。二、有關「規律運動人口提升數」調查作業刻正委託辦理中，暫無相關統計數據提供。 |
| 6.公西靶場接續工程及東部訓練基地整建計畫執行率 | 一、「國家射擊訓練基地－公西靶場工程」接續工程經多次流標及檢討流標原因，於103年9月5日決標，11月10日開工，104年9月23日辦理上梁典禮，11月18日完成結構體工程，刻正施作中，預計105年12月底前竣工（工程進度達100％），將持續督導工程進度並適時協助處理待解決事項，督請國工局儘速辦理相關作業，並輔導承商儘速施作。二、有關東部訓練基地整建計畫部分，係由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辦理，目前已完成舉重一、二館、射箭館、射擊館、體育館、運動傷害防護及重訓室等場館之整修；另有關宿舍及廚房整修部分，預計105年12月底前竣工。 |
| 7.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 | 一、依「我國參加2016年第31屆里約奧林匹克運動會選手培訓及參賽實施計畫」培訓期程確實執行，各培訓隊訓練及奧運資格取得情形如下：（一）營內集訓：計有舉重、跆拳道、桌　球、體操、射箭、擊劍、鐵人三項、田徑、羽球、游泳、拳擊、角力、柔道、排球及武術等15種運動種類、 264名選手及70名教練（含12位外籍教練）於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集訓。（二）營外集訓：計有射擊、自由車、帆船等3種運動種類、17名選手及9名教練（含1位外籍教練）於營外專用場地集訓。（三）另有高爾夫4名、網球5名及馬術1名等3種運動種類選手於營外集訓及國外參賽。（四）我國已取得射擊、射箭、馬術、田徑、舉重、跆拳道、自由車、角力、桌球、體操、拳擊、帆船、羽球、柔道、划船、網球、高爾夫、游泳等18個運動種類，共59席參賽資格。二、105年1至6月國際競賽成績如下： （一）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1月19日至30日赴日本東京參加「2016年亞洲暨亞洲青年自由車錦標賽」，我國代表隊總計獲得3金4銀4銅。（二）中華民國柔道總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2月10日至21日赴義大利羅馬及德國杜塞道夫，分別參加「2016年羅馬公開賽」及「德國大獎賽」，我國女將連珍羚在女子57公斤級項目分別獲得銀牌及銅牌。（三）中華民國桌球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2月26日至3月7日赴馬來西亞吉隆坡參加「2016年世界團體桌球錦標賽」，由鄭怡靜、陳思羽、劉馨尹、鄭先知及林佳慧於女子團體項目獲得季軍，為我國女子桌球史上第一面世錦團體銅牌。（四）中華民國射擊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2月27日至3月7日赴泰國曼谷參加「2016年世界盃手步槍射擊賽」，其中奧運培訓選手田家榛獲女子10米空氣手槍銀牌及25米手槍項目第4名；另選手余艾玟獲女子10米空氣手槍項目第7名。（五）中華民國射箭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2月28日至3月9日赴土耳其安卡拉參加「2016年世界盃室內射箭錦標賽」，計獲青年女子組1金1銀1銅佳績。（六）中華民國角力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3月18日至20日赴哈薩克阿斯坦納參加亞洲區（角力）奧運資格賽，我國女將陳玟陵獲得女子自由式69公斤級銀牌，搶下1席奧運參賽資格，成為我國28年來首位再獲奧運角力參賽資格的選手；另選手張惠慈參加女子75公斤級獲得銅牌。（七）「2016年里約世界盃全項射擊賽暨奧運會前賽」4月13日至25日假巴西里約舉辦，我國代表隊選手林怡君獲女子不定向飛靶項目金牌；另選手吳佳穎及田家榛分獲女子空氣手槍項目第4名及第8名。（八）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4月16日至17日赴菲律賓馬尼拉參加「2016年里約奧運跆拳道亞洲區資格賽」，我國代表隊選手黃懷萱於女子49公斤以下級奪金、劉威廷於男子80公斤以下級獲銀，總計獲得1金1銀，並取得奧運參賽資格2席。（九）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4月18日至20日赴菲律賓馬尼拉參加「2016年第4屆亞洲跆拳道品勢錦標賽」及「2016年亞洲跆拳道錦標賽」，我國代表隊分別獲得2金1銀9銅及2金2銀之佳績。（十）中華民國舉重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4月21日至30日赴烏茲別克塔什干參加「2016年亞洲舉重錦標賽」，我國代表隊計獲3金5銀5銅之佳績。（十一）中華民國射箭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4月26日至5月1日赴中國大陸上海參加「2016年世界射箭大獎賽第1站—上海站」，我國代表隊榮獲反曲弓項目1金2銀1銅之佳績。（十二）中華民國田徑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5月8日赴日本川崎參加「2016年國際田徑總會世界挑戰賽（黃金大獎賽）」，我國代表隊男子選手黃士峰於標槍項目獲得銅牌，達到2016年里約奧運參賽標準。（十三）中華民國拳擊協會遴選教練及選手於5月19日至27日赴哈薩克參加「2016年世界女子拳擊錦標賽暨奧運資格賽」，我國75公斤級選手陳念琴榮獲第3名，同時取得奧運參賽資格1席。（十四）中華民國田徑協會遴選教練及選手於6月3日起赴越南胡志明市參加「 2016年第17屆亞洲青年田徑錦標賽」，我國代表隊獲2金3銀4銅佳績，其中包括我國參賽史上首面男子四百公尺接力項目金牌，及亞青賽近30年來於短跑項目金牌。（十五）中華民國拳擊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6月16日至25日赴亞塞拜然參加「2016年里約奧運男子拳擊世界區資格賽」，我國60公斤級選手賴主恩取得2016年里約奧運參賽資格。（十六）中華民國射箭協會遴派教練及選手於6月12日至19日赴土耳其安塔利亞參加「2016年世界大獎賽第3站暨里約奧運會資格賽」，計獲世界大獎賽反曲弓項目混雙1銅與女子個人賽1銅佳績，並於6月16日參加里約奧運資格賽女子反曲弓團體對抗賽項目，排名第3，獲得滿席（3席）奧運參賽席次，圓滿達成參賽目標。 |
| 8.降低學生溺水死亡率 | 一、持續推動學校游泳及水域運動，提升水中安全認知與自救能力；透過縣市政府、學校與班級宣導，加強學生對水域活動安全的認知；輔導各級學校教師建立水域運動安全教學能力，落實學生水域運動安全與自救能力教學。另為加強學生水域安全知能，規劃水域安全教材編製，並將相關水域安全知識於網站公開供師生及民眾使用，使我國每10萬名學生溺水死亡率從94年1.6（即每 10萬名學生中有1.6人發生溺水死亡）逐年降低，達105年目標值0.71以下，未來預計能於110年，將我國每10萬名學生溺水死亡率降至0.51（低於日本0.6）之目標。二、截至105年7月底止，溺水學生人數為14人，至於每10萬名學生溺水死亡率係依據本部統計處有關前一學年度全國學生人數統計資料為基礎，預計於年底時始能確認取得相關達成值。 |
| 六、跨域加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跨機關目標） | 1.跨域體驗終身樂學－提升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自籌率 | 本案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及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等4館所作業基金自籌率之平均值 104年度較103年度增加1.2％，已達成績效指標值。105年度指標須俟年底方能統計整體執行成效，持續辦理中。 |
| 2.運用數位機會中心服務－提升偏鄉民眾數位應用能力人數 | 105年1至6月數位機會中心數位生活應用服務人數累計1萬7,539人，資訊人才培育人數共6,951人。 |
| 七、落實節能 減紙，推動行政作業e化 | 行政作業e化提升行政效率 |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一、績效指標：（當年度各類表單線上申請數＋公文線上簽核數）／（當年度各類表單申請數＋紙本公文轉線上簽核數）\*100％二、績效衡量：（4,474+31,079）/（4,474+36,830）=86％，達成績效指標值。 |
| 八、活化運用  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 1.清理國有學產土地被占用比率 | 「改善占用問題，促進土地合理利用」計畫年度目標為排除總占用錄數或面積10％（ 112錄或12.14公頃），累計至105年6月底止預定排除占用56錄數（或占用面積 6.07公頃）。查累計至105年度6月底止實際執行情形為增加占用19錄數（或排除占用面積6.82公頃），排除占用錄數雖未達成原預定目標，惟排除占用面積已達成。 |
| 2.空置學產建築用地活化比率 | 「活化資產，加強開發土地利用」計畫年度目標為完成空置學產建築用地面積9.77公頃之活化比率18.85％，105年度6月份學產建築用地活化比率為11.24％，較目標分配活化比率8％為超前，達成原預定目標。 |
| 3.管控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 本項指標須俟年底方能統計整體執行成效，持續辦理中。 |
| 九、強化同仁 教育專業、創意思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 參與研習滿意度 | 105年1月18日至19日及2月18日至19日辦理2梯次「國際觀、TPP/RCEP及內部控制研習班」，計100人參加，同仁滿意度平均為88.7％。 |

**肆、本部及所管特種基金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說明**

有關教職人員舊制年資退休經費及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依據本部102年3月估算報告，以100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平均退休年資30年，平均退休人數5,205人，並以各級政府退休教職人員支領一次退休金與月退休金（含兼領）之比率分別約為1.4％、98.6％及100年度退休平均俸額為4萬6,848元，折現率1.677％等為基礎，估算未來30年（101年至130年）中央政府應負擔之支出為5,124億元（另地方政府為2兆1,436億元），扣除101至105年6月底止已支付數884億元後，未來應負擔約4,240億元。

|  |
| --- |
| **伍、其他事項** |
| **一、特殊教育經費106年度法定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千元 |
| 項 目 | 106年度法定預算（A） | 105年度法定預算（B） | 比較增減 |
| 金額（C=A-B） | D=（C/B）% |
| **一.身心障礙教育** | **10,594,369** | **9,897,351** | **697,018** | **7.04%** |
| **（一）教育部** | **4,100,005** | **4,095,399** | **4,606** | **0.11%** |
|  1.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882,590 | 882,590 | 0 | 0.00% |
|  2.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補助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活動 | 5,000 | 5,000 | 0 | 0.00% |
|  3.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2,667,800 | 2,667,800 | 0 | 0.00% |
| （1）私立大學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優待補助 | 1,098,000 | 1,089,000 | 9,000 | 0.83% |
| （2）私立技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優待補助 | 1,569,800 | 1,578,800 | -9,000 | 0.57% |
|  4.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身心障礙公費留學生經費 | 7,960 | 7,960 | 0 | 0.00% |
|  5.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 | 536,655 | 532,049 | 4,606 | 0.87% |
| **（二）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6,463,359** | **5,780,947** | **682,412** | **11.80%** |
|  1.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 3,396,793 | 2,651,226 | 745,567 | 28.12% |
|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高中職免學費方案 | 163,563 | 164,024 | -461 | -0.28% |
| （2）特殊教育-加強推動國民及學前特殊教育等 | 2,300,898 | 1,554,870 | 746,028 | 47.98% |
| （3）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直轄市專案補助-補助特殊教育學校辦理特殊教育業務及改善特殊教育教學設施設備等 | 932,332 | 932,332 | 0 | 0.00% |
|  2.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補助特殊教育學校辦理特殊教育業務等 | 3,022,035 | 3,044,280 | -22,245 | -0.73% |
|  3.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補助特殊教育學校改善特殊教育教學設施設備等 | 44,531 | 85,441 | -40,910 | -47.88% |
| **（三）體育署** | **31,005** | **21,005** | **10,000** | **47.61%** |
| 學校體育教育-學校特殊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 31,005 | 21,005 | 10,000 | 47.61% |
| **二.資賦優異教育** | **379,261** | **353,673** | **25,588** | **7.23%** |
| **（一）教育部** | **5,000** | **5,000** | **0** | **0.00%** |
|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5,000 | 5,000 | 0 | 0.00% |
| **（二）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374,261** | **348,673** | **25,588** | **7.34%** |
|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 374,261 | 348,673 | 25,588 | 7.34% |
|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等 | 29,351 | 27,033 | 2,318 | 8.57% |
| 2.國民中小學教育-參加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 | 4,800 | 4,800 | 0 | 0.00% |
| 3.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及藝術教育-建置高級中等學校資賦優異學生輔導及支持系統等 | 336,510 | 313,240 | 23,270 | 7.43% |
| 4.特殊教育-研發資優教育測驗工具等 | 3,600 | 3,600 | 0 | 0.00% |
| **特殊教育經費總計** | **10,973,630** | **10,251,024** | **722,606** | **7.05%** |
| **教育部主管預算數** | **240,601,853** | **225,302,824** |  |  |
| 特殊教育總經費占教育部主管預算比率（%） | 4.56% | 4.55% |  |  |

|  |  |  |  |
| --- | --- | --- | --- |
| 項 目 | 106年度法定預算（A） | 105年度法定預算（B） |  比較增減  |
| 金額（C=A-B） | D=（C/B）% |
| **一、教育部** | **3,441,665** | **3,003,467** | **438,198** | **14.59%** |
| （一）教育部 | 1,033,022 | 970,391 | 62,631 | 6.45% |
|  1.辦理原住民族教育 | 180,390 | 126,390 | 54,000 | 42.72% |
|  2.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598,500 | 598,000 | 500 | 0.08% |
|  （1）私立大學校院原住民族學生學雜費減免 | 173,000 | 168,000 | 5,000 | 2.98% |
|  （2）私立技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學雜費減免 | 425,500 | 430,000 | -4,500 | -1.05% |
|  3.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辦理原住民族及離島學生保送師範校院甄試 | 450 | 450 | 0 | 0.00% |
|  4.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師資培育之大學原住民族公費及助學金 | 20,058 | 20,058 | 0 | 0.00% |
|  5.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對原住民族學生學雜費減免及獎學金等 | 233,624 | 225,493 | 8,131 | 3.61% |
| （二）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2,333,335 | 1,957,768 | 375,567 | 19.18% |
|  1.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 2,002,759 | 1,647,149 | 355,610 | 21.59% |
|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補助原住民族地區高級職業學校設備更新經費 | 27,000 | 67,433 | -40,433 | -59.96% |
|  （2）國民中小學教育-發展原住民族國中小學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等 | 257,211 | 257,211 | 0 | 0.00% |
|  （3）學前教育-原住民族幼兒就讀公私立幼兒園學費 | 108,000 | 108,000 | 0 | 0.00% |
|  （4）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及藝術教育-辦理原住民族教育 | 1,402,238 | 1,046,195 | 356,043 | 34.03% |
|  （5）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推動原住民族中輟生輔導工作及活動等 | 41,970 | 1,970 | 40,000 | 2,030.46% |
|  （6）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直轄市專案補助-補助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住宿費及伙食費 | 166,340 | 166,340 | 0 | 0.00% |
|  2.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補助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住宿費及伙食費 | 330,576 | 310,619 | 19,957 | 6.42% |
| （三）體育署 | 75,308 | 75,308 | 0 | 0.00% |
| 學校體育教育－辦理原住民族體育教育 | 75,308 | 75,308 | 0 | 0.00% |
| **二、原住民族委員會** | **1,278,215** | **1,312,867** | **-34,652** | **-2.64%** |
| 1.落實推動民族教育 | 77,826 | 53,883 | 23,943 | 44.44% |
|  （1）協調與規劃民族教育政策 | 1,500 | 1,500 | 0 | 0.00% |
|  （2）辦理民族教育 | 62,900 | 43,283 | 19,617 | 45.32% |
|  （3）推動原住民族教育之研究 | 13,426 | 9,100 | 4,326 | 47.54% |
| 2.培育原住民人才 | 390,326 | 440,240 | -49,914 | -11.34% |
| 3.推廣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及終身學習 | 36,522 | 38,400 | -1,878 | -4.89% |
| 4.推展族語教育－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 | 111,157 | 114,422 | -3,265 | -2.85% |
| 5.數位部落起航計畫 | 42,000 | 49,000 | -7,000 | -14.29% |
| 6.協助5家無線電視台數位頻道及公視HiHD頻道上鏈 | 50,000 | 70,000 | -20,000 | -28.57% |
| 7.營造原住民族媒體環境 | 438,000 | 438,000 | 0 | 0.00% |
| 8.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推動都市原住民族學前教育等） | 132,384 | 108,922 | 23,462 | 21.54% |
| **合計（原住民族教育總經費）** | **4,719,880** | **4,316,334** | **403,546** | **9.35%** |
| **教育部主管預算數** | **240,601,853** | **225,302,824** |  |  |
| 原住民族教育總經費占教育部主管預算比率（%） | 1.96% | 1.92% |  |  |

**二、原住民族教育經費106年度法定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千元

|  |
| --- |
| **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106年度法定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千元 |
| 項 目 | 106年度法定預算(A) | 105年度法定預算(B) |  比較增減 |
| 金額(C=A-B) | D=(C/B)% |
| **一、教育部** | **2,594,228** | **2,530,957** | **63,271** | **2.50%** |
| (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大學多元入學制度研究改進 | 30,000 | 30,000 | 0 | 0.00% |
| (二)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 | 77,500 | 77,500 | 0 | 0.00% |
| (三)私立學校教學獎助-補助私立五專前三年學生免學費方案 | 1,913,000 | 1,913,000 | 0 | 0.00% |
| (四)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辦理美感教育第一期五年計畫及藝術教育、發展精緻師資培育大學及推動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活動及提升教師軟實力等 | 505,087 | 455,087 | 50,000 | 10.99% |
| (五)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補助國立五專前三年學生免學費方案 | 68,641 | 55,370 | 13,271 | 23.97% |
| **二、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32,800,946** | **32,019,550** | **781,396** | **2.44%** |
| (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 29,206,006 | 28,106,001 | 1,100,005 | 3.91% |
|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高中職免學費方案、推動高中職優質化與均質化及技職教育與產業發展等 | 20,230,613 | 19,004,190 | 1,226,423 | 6.45% |
| 2.國民中小學教育-補救教學、國中學生生涯輔導實施方案及促進家長參與教育事務等 | 2,303,217 | 2,440,131 | -136,914 | -5.61% |
| 3.學前教育-五歲幼兒免學費方案 | 4,219,990 | 4,276,990 | -57,000 | -1.33% |
| 4.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及藝術教育-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資優教育推展計畫及美感教育等 | 738,989 | 725,719 | 13,270 | 1.83% |
| 5.特殊教育-身心障礙學生就學減免、融合教育及身心障礙學生就學輔導發展方案等 | 764,665 | 716,637 | 48,028 | 6.70% |
| 6.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國中與高中職學生生涯輔導實施方案、輟學預防與復學輔導及促進家長參與教育事務等 | 267,573 | 261,375 | 6,198 | 2.37% |
| 7.一般教育推展-補助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天然災害復原、辦理急需與延續性工程及設備等 | 164,893 | 164,893 | 0 | 0.00% |
| 8.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直轄市專案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低收入戶學生就學減免等 | 516,066 | 516,066 | 0 | 0.00% |
| (二)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及產業特殊需求類科相關經費等 | 2,586,717 | 2,836,879 | -250,162 | -8.82% |
| (三)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改善或充實國立高中職一般建築及設備等 | 1,008,223 | 1,076,670 | -68,447 | -6.36% |
| **三、體育署** | **148,625** | **64,725** | **83,900** | **129.63%** |
| 學校體育教育-推動體育班經營管理與課程教學 | 148,625 | 64,725 | 83,900 | 129.63% |
| **四、青年署** | **35,000** | **35,000** | **0** | **0.00%** |
| 青年生涯輔導-未就學未就業青少年轉銜輔導 | 35,000 | 35,000 | 0 | 0.00% |
| **五、國家教育研究院** | **68,000** | **48,000** | **20,000** | **41.67%** |
| 教育研究研習與推廣-強化中小學課程連貫與統整實施方案等 | 68,000 | 48,000 | 20,000 | 41.67% |
| **合計** | **35,646,799** | **34,698,232** | **948,567** | **2.73%** |